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12月5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分别于2016年12月5日、2016年12月12日、2016年12月17日、2016年12月24日、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月7日、2017年1月14日、2017年1月21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详情请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7年1月23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推进重组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中京电子，证券代码：002579）继续停牌，预计于2017年3月5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草案)。

一、 本次重组的基本情况

1、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收购的标的公司为广州复大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大医

疗”），拟收购其全体股东持有的标的公司 100%股权。其中，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戴新宇和王怀东，二人通过深圳市海恒实业有限公司和樟树市复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复大医疗 50.3437%的股权。

2、本次重组方案概况

公司本次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标的公司股东所持有的复大医疗 100%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本次重组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3、本次重组工作进展情况

目前公司已与交易对方签署了重组框架协议，目前公司正在与交易对方积极沟通、洽谈交易方案，以上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交易事项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公告的方案为准。

4、本次重组的中介机构

为加快推进本次重组工作，停牌期间，公司聘请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重组独立财务顾问，同时还聘请了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分别担任本次重组的法律顾问、审计机构及评估机构全面开展针对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目前，各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及审计、评估工作正在有序进行。

5、本次重组事前审批及进展情况

鉴于目前的交易方案尚未得到最终确认，因此交易方案所涉及或与交易方案有关的所有必需审批、许可、备案或授权事项尚未最终全面确认，相关工作亦未全面开展，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

二、 延期复牌的原因

由于涉及相关资产、业务、财务方面工作量较大，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开展仍需要一定时间，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方案仍在商讨谈判当中，交易事项仍具有不确定性。

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顺利进行，公司特申请股票继续停牌，待相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尽快刊登公告并复牌。

三、预计复牌时间

公司预计自停牌首日起不超过 3 个月的时间内，即在 2017 年 3 月 5 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草案）。

如公司预计逾期未能在停牌后 3 个月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重组预案或报告书（草案）等相关事项，但拟继续推进的，公司将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筹划重组事项的议案。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未超过 3 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超过 3 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2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以及有关各方将加快推进本次重组的进程，并根据进展情况和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四、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公司本次重组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23 日